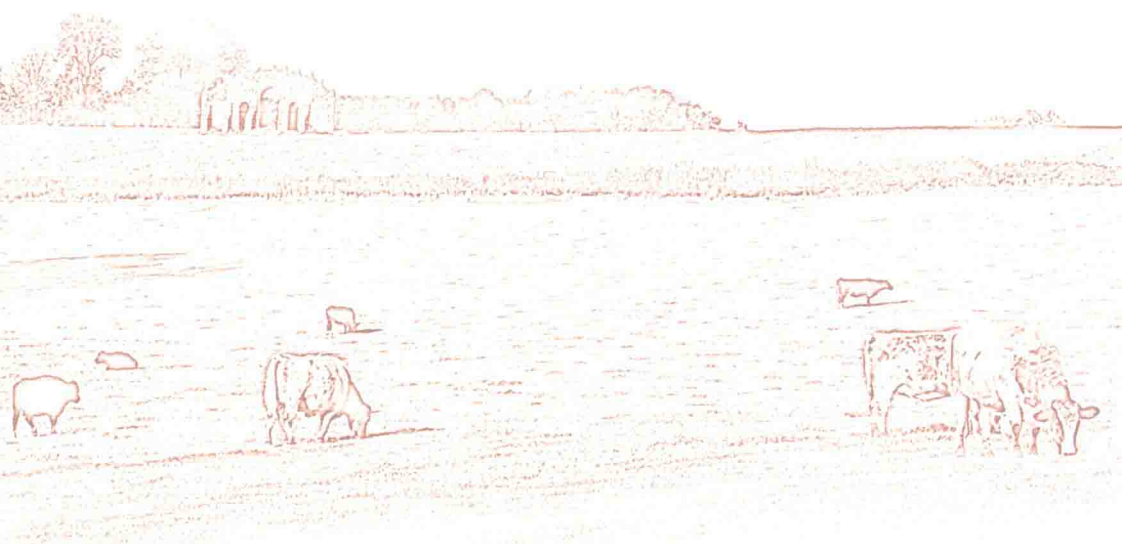


# 乡土中国的当代图景

## 新时期乡土小说研究

谷显明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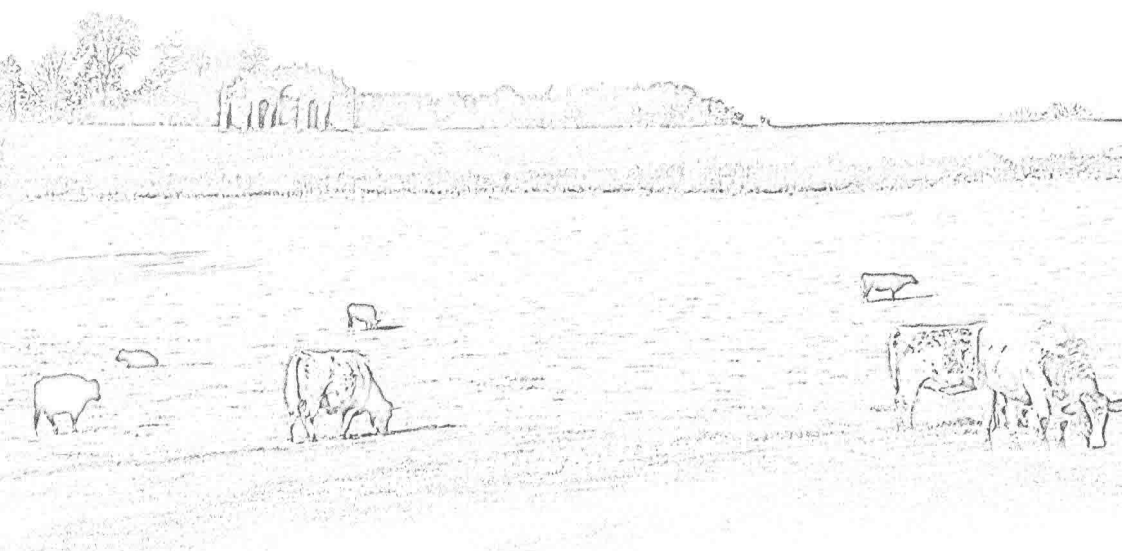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乡土中国的当代图景

新时期乡土小说研究

谷显明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乡土中国的当代图景：新时期乡土小说研究 / 谷显明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6  
ISBN 978-7-5161-8201-7

I. ①乡… II. ①谷… III. ①乡土小说—小说研究—中国—当代  
IV. ①I207.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9529 号

---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武兴芳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张雪娇

---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发行部 010-84083685  
门市部 010-84029450  
经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开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14.5  
插页 2  
字数 214 千字  
定价 55.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湖南科技学院文艺学重点学科

湖南省教育厅科研重点项目：新时期三十年乡土小说研究  
(批准编号：15A075)

## 序 宏观梳理与微观求证

陈仲庚

大概在两年前，本书作者谷显明就曾跟我提到要写一部书，通过对新时期乡土小说研究来勾勒一下乡土中国的当代图景。我说这是一个宏大的课题，很难把握，仅就“乡土小说”概念来说就是人言人殊、百言百意，你怎么来切入呢？他说不纠缠概念，只从作品出发，而且已完成了两个系列文章的写作，再有两三个系列，就可以形成一幅较完整的图景了。两个月前，他交给了我一部完整的书稿，并嘱我写个序，我断断续续地将书稿读完，感觉他对纷繁的生活现象和文学现象确实有高度的把控能力，不仅勾勒了一幅较为完整的乡土中国的当代图景，而且还是一幅动态变化的图景。

作者虽说不纠缠概念，但对“乡土文学概念的演变”还是进行了梳理，并重点介绍了鲁迅对乡土文学所作的“奠基性的理论阐释”。鲁迅在《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中说：“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无论他自称为用主观或客观，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从北京这方面来说，则是侨寓文学的作家。”我以为，鲁迅在这里用了“凡”，应该是指当时寄居北京的全体作家，也就是说，尽管这些作家生活在大都市，只要是直抒胸臆的作品，则属于“乡土文学”的范畴，这当然也包括鲁迅自己。其原因就在于：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农耕文明有着数千年的历史，乡土生活一直占据着主流地位，体现乡土生活显著特征的聚族而居的家庭生活模式，遍布城乡的每一个角落——充分成熟的乡土生活，带来了乡土文学的

充分成熟；相对来说，城市文学则萎缩得多，即便是茅盾的《子夜》，对城市生活的描述也显得苍白，作品中的人物概念化色彩太浓，几乎没有一个人物能够与他笔下的老通宝相比。有人很是惋惜，说中国缺乏巴尔扎克式描写城市生活的作家。中国城市发育本就不成熟，“城里人”到现在还挣不脱“乡下人”的脐带，因而也就无法产生反映城市生活的成熟作家。

然而，“乡土文学”概念的确立，却又是依托于“城市文学”的比较。就世界范围而言，正是在工业化带动下的农村城市化，催生了蓬勃发展的城市文学，于是才有了人们对原有的乡土文学的认识；而这样的认识，又离不开生产工业化、农村城市化、生活现代化、经济全球化等大背景。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作者通过宏观的梳理和微观的求证，为我们勾勒了一幅动态、立体的乡村图景。

从宏观梳理的角度说，作者分为“乡村景象”“民工命运”“女性追求”“人性碰撞”“文化选择”五章，也就是从五个方面来梳理乡土文学的变化，并从中揭示农村生活的变化、农民命运的变化及其更深层次的人情人性的变化。全书虽然分为五章，宏观地看，其实也就是归纳了三大变化：乡村、乡人（男人和女人）、乡情（人性的迷失与复归）的变化。以这三大变化为视角来通观全书，结构虽宏大但线索简单，叙事虽繁复但纲领明晰，说明作者眼界开阔，思路清晰，具有高度的概括能力。

作为一部学术研究著作，只有简单的理论性勾勒显然是不够的，还必须有条分缕析的细节求证才能让人信服。这部著作，粗看全书目录可感觉到作者的宏观把控能力，细读全书才可了解作者的厚实功底。譬如在第一章“现代化大潮下的乡村景象”的第一层次“景象”之下，作者归纳了第二层次的三个“分镜头”：生态景观：家园的荒芜与废弃；政治映像：权力的瓦解与消逝；伦理图式：价值的颠覆与重构。三个“分镜头”之下，则各自又有三个不同角度的“画面”。如“生态景观”下是“荒弃的土地”“破败的生态”“虚空的村庄”；“政治映像”下是“乡村秩序失衡”“乡村权力异化”“乡村治理危机”；“伦理图式”下是“乡土现代化与孝亲伦理断裂”“乡村城市

化与婚恋观念裂变”“村社松散化与乡风民俗颓败”。作者对每一章的结构安排都是如此，以整齐的句式、诗化的语言层层推进，再通过条分缕析的论证分析，充分展现了新时期三十多年来乡土小说的变化图景及其所反映的乡村生活变化图景。

在具体的条分缕析的论证过程中，通过对具体作品的分析，不仅让我们看到了乡村生活变化的图景，还看到了变化的原因。例如，在“荒弃的土地”这个画面下，作者对张继中篇小说《去城里受苦吧》进行了细致分析：农民贵祥的两亩好地在没有得到自己同意的情况下被村长给卖了，贵祥一怒之下去市里告状。然而，贵祥进城之后所经历的生活变化，则让他的告状演变为一个“黑色幽默”。首先是包工头王建设否定了他的告状意义：“你就是告赢了，也就是二亩三分地的事，二亩三分地又能卖几个钱？你跟着我打工，保证比你种那二亩三分地挣得多”；继而，城里女人李春把一个门市部给了贵祥，贵祥便把老婆也接到城里做起了生意。后来，当老刘告诉他市长表叔的电话、让他去找市长告状时，他竟然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现在这件事，怎么这样小呢？”他老婆则更是直截了当：“生意都忙不过来了，还告什么状！”至此，贵祥不仅不再怨恨村长，反而感激他把自己逼到城里来。乡村，他再也不想回去，宁愿在城里受苦。这当然不只是贵祥一个人的个案，作者通过对众多作品的分析，反映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内陆乡村大量青壮年外出打工，农村人口从“不离土不离乡”到“离土不离乡”再到“离土又离乡”，以致形成了一个庞大的“空心村”。由此，作者得出的结论是：“农村新一代农民纷纷外出打工，造成当地耕地大面积抛荒，整个村庄笼罩在一片荒凉之中，而这种荒凉正是当下中国农村现状的一个缩影”。谁说不是呢？！似这样有血有肉的分析确实令人信服，同时还可以启发人思考：像这种现象究竟是好还是不好呢，是该喜还是忧呢？或许是喜忧参半吧！那么，如何来扬其喜而抑其忧？则需要进行更具体而细致的思考了。

是为序。

# 目 录

绪 论 .....	( 1 )
第一章 现代化大潮下的乡村景象 .....	( 23 )
第一节 生态景观：家园的荒芜与废弃 .....	( 25 )
第二节 政治映像：权力的瓦解与消遁 .....	( 38 )
第三节 伦理图式：价值的倾覆与重构 .....	( 49 )
第二章 城镇化进程中的民工命运 .....	( 64 )
第一节 逃离故乡：奔向梦想的乐土 .....	( 65 )
第二节 困守异域：饱尝现实的苦涩 .....	( 76 )
第三节 迷失旅途：遭遇身份的尴尬 .....	( 86 )
第三章 城乡二元结构下的女性追求 .....	( 96 )
第一节 留守乡村：在传统语境中安顿生命 .....	( 97 )
第二节 走进城镇：在现代探寻中拓展生命 .....	( 108 )
第三节 冲破藩篱：在命运抗争中激昂生命 .....	( 121 )
第四章 社会转型发展中的人性碰撞 .....	( 133 )
第一节 反观历史：书写苦痛命运 .....	( 134 )
第二节 剖析个体：聚焦底层情爱 .....	( 140 )
第三节 细读当下：书写日常生活 .....	( 151 )
第五章 全球化语境下的文化选择 .....	( 164 )
第一节 激情守望：吟唱田园牧歌 .....	( 166 )
第二节 执着反思：找寻精神家园 .....	( 181 )
第三节 呵护梦想：描绘诗意栖居 .....	( 197 )
参考文献 .....	( 215 )



# 绪 论

“从基层上看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sup>①</sup>千百年来，在传统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村落社会，人们聚族而居，安土重迁，常年以种地为生。正如钱穆先生所说：“农耕民族与其耕地相连系，胶着而不能移，生于斯，长于斯，老于斯。”<sup>②</sup>费正清通过对《剑桥中华民国史》的研究也表明，中国“清末城市生活的特征，无论在政治方面还是经济方面，都与五百年前宋代的情况极为相似”<sup>③</sup>。由此可见，中国是一个农耕历史悠久的国家，农业文化处于社会文化的主导位置。然而，20世纪20年代初以来，随着中国近代城市化的推进，传统的封闭格局被打破，城市与乡村不再是一体化的存在，整个社会呈现出城乡分离的局面。这为文学发现农村、发现农民提供了现实条件和广阔视角。因此，关于“乡土”的书写成为“五四”以来文学创作中的一个基本母题，乡村和农民一直是其最重要的文学场景和文学形象。

## 一 乡土小说的发端与演进

### （一）乡土小说的发端

20世纪初，乡土中国正处在一个内忧外患、破旧立新的时期。这一时期发生的“五四”思想启蒙运动，在中国大地上掀起了学习

---

① 费孝通：《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6页。

② 钱穆：《中国文化史导论·弁言》，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3页。

③ [美]费正清、刘广京：《剑桥中华民国史》（第一部），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37页。

西方先进思想和文化的热潮。在此历史背景下，许多生长于乡土、后侨居城市的知识分子，在西方现代文明的启示和烛照下，开始把视线更多地聚焦于身边的乡土，并以此来想象和思考乡土中国的现代化转型问题。像鲁迅的《故乡》《祝福》《阿Q正传》等作品，以“意在揭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的启蒙主义精神，率先用生动的现实主义笔触描绘农民的悲惨处境，在客观冷静的描写中展开对中国国民性的探讨，传达出对乡土中国底层农民命运的关切。此后，许钦文、王鲁彦、沈从文、蹇先艾、冯文炳、许杰、彭家煌、潘训、台静农等大批寓居于都市的农裔作家，目击现代文明与宗法农村的差异，在鲁迅“改造国民性”思想的启迪下，带着对童年和故乡的回忆，用隐含着乡愁的笔触，将“乡间的死生、泥土的气息，移在纸上”，揭示了农村在长期封建统治下形成的闭塞、落后、破败、萧条的境况，他们的作品构成一幅幅20世纪初宗法制农村社会悲惨的生活图景。像潘训的《乡心》、王鲁彦的《桥上》、蹇先艾的《到家的晚上》、许钦文的《父亲的花园》，展现了资本主义经济侵入下衰败凄凉破产的乡村景象；蹇先艾的《水葬》、许杰的《残雾》、王鲁彦的《菊英的出嫁》、彭家煌的《怂恿》，揭示了封建宗法制野蛮残酷的乡村陋习；台静农的《烛焰》和《新坟》、许钦文的《疯妇》，叙述了封建文化戕害下农村妇女的悲惨命运。这些作品取材于作者各自的家乡生活，热情地关注着现实人生，用现实主义创作态度和手法观察、分析和表现乡村生活，表达了作家深邃独到的思想见解，开拓了乡土叙事新的艺术境界。

20世纪30年代，“左翼”作家在题材选择上更加注重社会化，形成自己独特的社会剖析视角，即把某一个人或者某一个生活现象放在更加广阔的社会背景及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中去剖析其蕴藏的社会内涵。如叶圣陶的《多收了三五斗》、茅盾的《春蚕》、叶紫的《丰收》、夏征农的《禾场上》、蒋牧良的《赈米》、丁玲的《水》、荒煤的《秋》等作品，反映了“谷贱伤农”“丰收成灾”等社会问题，并以沉重的笔触叙写出乡民们土地无收的惨状，揭示出农民贫困、农村破产的社会根源。王统照的《山雨》、叶紫的《火》、萧军的《八

月的乡村》、萧红的《呼兰河传》、端木蕻良的《科尔沁草原》等作品，真实地反映出大革命失败前后农村土地革命的情形以及作者对沦陷故土的深深眷念之情。正如鲁迅在给《八月的乡村》作序时所言：“作家们的心和失去的天空、土地、受难的人民，以至失去的茂草、高粱、蝻蝻、蚊子搅成一团，鲜红的在读者面前展示，显示中国的一份和全部，现在和未来，死路和活路。”<sup>①</sup> 相对于20年代的乡土小说而言，这些作品在剖析纷杂的历史事态、激越的时代风云中，真实地反映了当时中国农村社会现状，包含着强烈的批判精神和悲壮的民族情绪，从而实现了从淡淡的哀愁到犀利的批判的转移和超越，形成以“左翼”作家为主体的社会剖析派乡土小说。“在意识形态话语的笼罩中，他们对具有浓郁‘地方色彩’及‘异域情调’的风景画、风俗画的多种艺术方法的描写，既是对早期‘乡土写实派’的历史回应，又开创了新的乡土小说范式，为20世纪40年代乃至新中国建立后的乡土小说创作提供了有益的资源和发展路径的启示。”<sup>②</sup>

## （二）乡土小说的变调

进入20世纪40年代，在特殊的战争环境下，中国文学的现代意识在不同的政治文化空间，经由不同类型的作家得到差异性巨大但互相映照的表达。这一期间，国统区的乡土小说作家继承国民性批判传统，描绘农民遭遇的现实苦难，对落后停滞的封建伦理道德和狭隘愚昧的国民性展开了更加深邃而犀利的批判。像沙汀的《淘金记》《还乡记》，对四川充满血污的乡村现状进行了客观描写和深刻批判；艾芜的《回乡》《南行记》，表现了边地乡间的苦难和冷峻野蛮的封建习俗；碧野的《肥沃的土地》、艾芜的《丰饶的原野》、路翎的《燃烧的荒地》，写出了农村新兴力量的发展势头；艾芜的《石青嫂子》《山野》，则揭示出抗战期间国统区黑暗的社会现实。这些作品是鲁迅开创的改造国民劣根性、重铸国民灵魂启蒙文学主题的延展，也是

<sup>①</sup> 鲁迅：《田军作〈八月的乡村〉序》，见《鲁迅全集》第六卷，同心出版社2004年版，第161页。

<sup>②</sup> 丁帆：《论“社会剖析派”的乡土小说》，《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1期。

40年代乡土小说的启蒙意义所在。而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解放区，乡村社会特征及革命战争背景促进了“革命乡土小说”的兴盛。这一时期“解放区的乡土小说与1920年代以鲁迅为首的对苦难乡村的阴暗展示，与以沈从文为首的对田园乡村的咏叹，无论是题材的选取与处理，还是叙述者的文化身份，都存在着差别”<sup>①</sup>。1942年，毛泽东发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下简称《讲话》），提出“一切文学艺术为工农兵服务”，从此颠覆了以往一切旧的文学观念和审美原则。从20世纪40年代初一直延续到70年代中后期，乡土小说在《讲话》的规范下，逐渐走向“农村题材小说”发展道路，形成了这一期间乡土文学创作的变调。

在解放区的意识形态话语下，赵树理、周立波、丁玲等一批作家改变创作方法上的小资“矫情”，将目光聚焦于解放区大规模开展的土地改革运动，展了解放区如火如荼的阶级斗争和翻天覆地的历史性巨变。其中赵树理就是解放区创作农村题材小说最具代表性的作家。在毛泽东发表《讲话》的前后几年，赵树理深入解放区农村，与农民群众朝夕相处，把注意力放到农民身上，用农民自身的视角审视和观照农民的生活形态，创作出为农民所喜闻乐见的小说作品。他的早期作品《小二黑结婚》，堪称农村题材的典范之作。在这部小说中，赵树理一反20年代乡土小说中那种感伤忧郁的笔调，展了解放区农村清新活泼的喜剧气象，同时从民族性格和文化层面昭示出中国农民的历史沉疴。在《小二黑结婚》引起强烈反响之后，赵树理又创作了中篇小说《李有才板话》，小说围绕解放区农村改选政权和减租，对农民翻身解放进行了更深层次的思考，写出了解放初期复杂的农村政治生态，讴歌了以李有才为代表的农村新人形象，无论在思想上还是艺术上均是《小二黑结婚》的延续和发展。此后，赵树理又推出长篇小说《李家庄的变迁》，堪称中国农村大变革的历史画卷。赵树理的小说创作，不仅带了解放区通俗化乡土小说创作的蓬勃发展，同时对新中国成立后的乡土小说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赵

<sup>①</sup> 丁帆：《中国乡土小说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63页。

树理的影响下，以山西作家马烽、西戎等人为代表的“山药蛋派”，其乡土小说创作进一步向旧形式的通俗小说转变。同时，丁玲、周立波、孙犁等乡土作家，在“赵树理方向”的指引下，创作出《太阳照在桑干河上》《暴风骤雨》《荷花淀》等长篇小说。这些乡土小说形式、语言凸显出的大众化、通俗化，均受赵树理小说的影响，并且这一传统一直延续到新中国成立后乃至70年代末。如周立波的《山乡巨变》，柳青的《创业史》，梁斌的《红旗谱》，浩然的《艳阳天》《金光大道》等。这一期间，“风俗画、风情画和风景画作为乡土小说必备的艺术要素，也逐渐从乡土小说的叙事空间退场，乡土小说也随之蜕变为农村题材小说”。

### （三）乡土小说的转型

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国大陆开始了改革开放的伟大进程，文艺也迎来了百花齐放的春天。随着思想解放潮流的发展，80年代乡土小说摆脱了政治加于文学的枷锁，重返20年代乡土文学的审美追求，“五四”启蒙主义传统得到承接与重建，“地方色彩”和“风俗画面”再次回到乡土小说的本体之中。这一期间，暴露“伤痕”，深入“反思”，渴望“改革”成为乡土小说的创作主潮。作为早春时代信息的“乡土伤痕小说”，像刘心武的《班主任》、卢新华的《伤痕》、古华的《芙蓉镇》、叶蔚林的《在没有航标的河流上》、周克芹的《许茂和他的女儿们》等作品，突破了现实题材的禁区，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六七十年代极“左”政治下的乡土现实及农民生活，表达了整个民族在拨乱反正中痛定思痛的感伤情绪。尤其是古华在长篇小说《芙蓉镇》中，采用“寓政治风云于风俗民情图画，借人物命运演乡镇生活变迁”的叙事方式，唱出了一曲“严峻的乡村牧歌”，展现了一幅悲凉的人生画卷。这些作品对“乡土风光及民风民情的诗意描绘因其相对独立的审美价值至今仍然是脍炙人口”<sup>①</sup>。此后，伴随着政治上的拨乱反正，作家们开始以冷静、严肃、实事求是

<sup>①</sup> 丁帆等：《中国大陆与台湾乡土小说比较史论》，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463页。

是的态度去审视历史，从而促使反思文学应运而生。像茹志鹃的《剪辑错了的故事》、张一弓的《犯人李铜钟的故事》等是其中的代表作。反思文学较之于伤痕文学，不再满足于展示过去的苦难与创伤，而是力图追寻造成这一苦难的历史动因。与此同时，许多作家开始把创作视域由历史拉到现实，一边关注着现实中的改革发展，一边在文学中发表自己关于改革的种种思考和设想，其开篇之作便是蒋子龙的中篇小说《乔厂长上任记》。在这期间，农村改革小说代表作品主要有高晓声的“陈奂生系列”、何士光的《乡场上》、张一弓的《黑娃照相》、张炜的《秋天的愤怒》、蒋子龙的《燕赵悲歌》、贾平凹的《腊月·正月》和《鸡窝洼的人家》等。其中高晓声在《陈奂生上城》中，承继“鲁迅风”写出了农民在跨入新时期门槛时的精神状态，揭示了“五四”以来改造国民性、重塑民族性格的任务依然任重道远。这些作品在一定程度上触及了在改革中发生变异的中国农民传统文化心理层面。

进入20世纪80年代中期，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和经济建设的发展，西方现代文化思潮也随之进入国内，尤其受拉美“魔幻现实主义”的影响，中国文坛上兴起了一股“文化寻根”的热潮。1985年，韩少功在《作家》杂志第6期发表了《文学的根》一文，开始了“寻根小说”的理论探寻。此后，郑万隆的《我的“根”》、李杭育的《理一理我们的“根”》、阿城的《文化制约着人类》等文章，立足于中华民族土壤中，以“世界文学”视镜从传统文化中寻找民族根脉，努力开创真正具有自己民族风格的文学。在“寻根思潮”前后，一些作家以现代意识反映传统文化，致力于传统意识、民族文化心理的挖掘，涌现出一批“寻根小说”作品。如阿城的“三王”（《棋王》《树王》《孩子王》），韩少功的《爸爸爸》《女女女》，郑义的《远村》《老井》，王安忆的《小鲍庄》，贾平凹的“商州”系列，李杭育的“葛川江”系列，莫言的“红高粱”系列等。这些作品彻底摆脱了对生活历史进行单纯政治层面的剖析，而把探寻的笔触伸进民族历史文化心理，从政治批判层面转移到历史文化反思层面。同时，作家们注重“异域情调”和“地方色彩”的发掘，作品中浸染着富有地方特色的风俗画描

写。此后的1987年，一批作家延续寻根文学的精神内核，把目光向“下”看、向“后”看，热衷于对生存本真状态的关注，同时摒弃了寻根文学的浪漫化期待，更加关注底层普通人的生存状态，出现了一批“新写实乡土小说”。在对乡村苦难的书写上，刘恒的《狗日的粮食》《伏羲伏羲》就是其中的代表作。

到20世纪末21世纪初，“随着工业文明、商业文明和后工业文明的日益逼近，中国稳态的农业结构在20世纪七八十年代已经开始面临解体，一个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幻化出的乡土文明与城市文明严重对立与猛烈冲撞的社会景观和人文景观呈现在人们面前”<sup>①</sup>。一大批乡土作家面对多元化的语境，在直面现实、文化批判、历史反思和家园守望四个想象域进行了大胆的开掘和探寻，乡土小说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像何申的《年前年后》、刘醒龙的《分享艰难》、关仁山的《大雪无乡》、谭文峰的《走过乡村》等“现实主义冲击波”小说，还有张继的“村长系列”“乡长系列”，承继现实主义的创作精神和手法，把目光和笔触直接切入基层农村，表现了改革背景下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的生存状态。尤凤伟的《泥鳅》、荆永鸣的《北京候鸟》、鬼子的《被雨淋湿的河》、陈应松的《太平狗》、孙惠芬的《民工》、贾平凹的《高兴》等，以强烈的现实主义精神真实地展现出数亿计乡下农民背井离乡进城谋生的生存境遇；李洱的《石榴树上结樱桃》、周大新的《湖光山色》、阎连科的《受活》、关仁山的《天高地厚》、毕飞宇的《玉米》、葛水平的《凉哇哇的雪》、胡学文的《命案高悬》等，对城市化背景下乡村政治、伦理等进行了揭露，呈现权力挤压下人性泯灭的乡村现实图景。这些作品真实地记录了城市化浪潮冲击下乡村社会变迁的历史脉动，叙写出乡土田园牧歌情调走向消逝的社会现实，凸显城市化语境下乡土小说的某种转型与新变。另外，韩少功的《马桥词典》、贾平凹《土门》和《秦腔》等小说，则从文化的视角进行反思，书写出乡土精神家园的终结。陈忠

<sup>①</sup> 丁帆等：《中国大陆与台湾乡土小说比较史论》，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4页。

实的《白鹿原》、赵德发的“农民三部曲”、阎连科的《日光流年》、莫言的《丰乳肥臀》、刘震云的“故乡系列”、刘玉堂的《乡村温柔》等小说，以史诗、寓言、传奇、喜剧等形式，在历史中展示人的命运，以人的命运阐释历史的意义。姜戎的《狼图腾》、迟子建的《额尔古纳河右岸》、张炜的《刺猬歌》、阿来的《空山》、赵本夫的《无土时代》、贾平凹的《怀念狼》、陈应松的《豹子最后的舞蹈》等小说，对乡村生态危机现状进行了揭示，批判了现代文化的人类中心主义观，“表达了一种对现代性的抵抗与反思的话语”<sup>①</sup>。

## 二 乡土小说概念界定

### （一）乡土文学概念的演变

乡土，其本义为家乡、故土。在传统农耕文化中，土是根，土是本，人与土地息息相关，乡土乃是人们的安身立命之所。进入工业时代以来，都市与乡土决然而立，人们逐渐走向危机的边缘，上帝从我们身边逃离，无家可归便成为一种宿命。在贫困的技术时代，“乡土”便被赋予了一种神圣的诗意栖居之意。从某种意义上讲，乡土“不仅是一个地理空间、生态空间，更是一个历史空间，是存在于文化史上的一个独特的文化空间”<sup>②</sup>。因而，“乡土”作为文化传统中具有传承性的文化因子，长期以来一直是永恒的经典性文学母题。它在时代语境与文学自身运行机制的合力之下，在文学中被不同的书写策略和叙述方式呈现着。在中国古代文学世界中，思乡一直是作家反复咏唱的主题，成为一道独特的文学风景。如崔颢的《黄鹤楼》诗句：“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淋漓尽致地表现了诗人的思乡之苦。

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五四”以后乡土就成为一个文学母题，并历经时代变迁而经久不衰。在梳理乡土小说发端时，我们了解到

<sup>①</sup> 雷鸣：《抵抗与反思：现代性症候的生态小说》，《山东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2009年第1期。

<sup>②</sup> 张惠：《乡土美学建构中的“乡土”内涵辨析》，《湖北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6期。



“1923年以后，当问题小说之风渐次衰歇的时候，一种新的风尚——乡土文学，却正在小说创作领域兴起”<sup>①</sup>。1910年，周作人在为自己翻译的匈牙利作家约卡伊·莫尔的中篇小说《黄蔷薇》撰写的序言中，肯定其为“近世乡土文学之杰作”，最早提出“乡土文学”概念。1923年，他在《地方与文艺》一文中又指出：“风土与住民有密切的关系，大家都是知道的，所以各国文学各有特色，就是一国之中也可以因地域显出一种不同的风格，譬如法国的南方有洛凡斯的人文作品，与北法兰西便有不同。在中国这样广大的国土当然更是如此。”<sup>②</sup>此时的周作人提出文学应以地方色彩为基调，把“地方色彩”作为新文学追求的一个目标。他提倡每个作家应该“自由地发表那从土里滋长出来的个性”，认为“把泥土气息滋味透过了他的脉搏，表现在文字上，这才是真实的思想与文艺。这不限于描写生活的‘乡土艺术’，一切的文艺都是如此”，只有这样具有个性的“乡土艺术”才能为我们“造成新国民文学的一部分”<sup>③</sup>。周作人有关乡土文学的言论，虽然没有形成完善的理论，但对乡土文学理论的建构具有重要的意义。可以说，他是最早在中国文学中提出“乡土文学”主张，并对其概念进行厘定的理论家。

1935年，鲁迅作为倡导乡土文学的领路者，不仅率先进行乡土文学的创作，而且还对乡土文学作了奠基性的理论阐释。他在《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中指出：

蹇先艾叙述过贵州，裴文中关心着榆关，凡在北京用笔写出他的胸臆来的人们，无论他自称用主观或客观，其实往往是乡土文学，从北京这方面来说，则是侨寓文学的作者。但这又非如勃兰兑斯（G. Brandes）所说的“侨民文学”侨寓的只是作者自己，并不是作者所写的文章，因此也只见隐现着乡愁，很难有异

① 严家炎：《中国现代小说流派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42页。

② 周作人：《谈龙集》，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0页。

③ 周作人：《地方与文艺》，载钟叔河《周作人文类编·本色》，湖南文艺出版社1998年版，第79—82页。